

附件 1: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安市长安区郭杜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郭杜街道高品质酒店及羽毛球基地建设用地清表及垃圾清运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郭杜街道高品质酒店及羽毛球基地建设用地清表及垃圾清运项目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行业；承建企业为西安创益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1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创益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7月26日

